

962

321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社科司函〔2014〕41号

关于认真做好《教育部简报(大学智库专刊)》 稿件征集及报送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有关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建设中国特色新型智库的重要批示精神,落实《中国特色新型高校智库建设推进计划》(教社科〔2014〕1号)要求,经有关部门批准,教育部在中办、国办审核备案的《教育部简报》基础上正式设立《教育部简报(大学智库专刊)》(原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专家建议》同时停刊)。为做好专刊的各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办刊宗旨

专刊以“聚焦重大问题、服务国家战略”为导向,面向党和政

府决策部门,充分发挥高校智库战略研究、政策建议、人才建言、人才培养、舆论引导、公共外交的重要功能,重点刊载高校专家学者着眼于战略研究、预测研究、应用对策研究的政策建议,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高质量的智力支持,推动高校新型智库建设。

专刊由教育部办公厅和社会科学司负责编印,报送中央有关部门决策参考。

二、稿件要求

1. 选题方向参照附件,题目可自拟;
2. 语言精炼、平实,避免学术化,字数 3000 字左右,文末附 100 字以内的作者简介;
3. 投送的稿件须同时附 2 名校外同行专家审读推荐意见;
4. 如稿件涉及重大敏感问题,请勿用电子邮件直接发送,将文稿刻录光盘同纸质文本一并寄送我司。

三、其他要求

1. 各单位要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和大政方针,把握大势、着眼大事,充分调动所属高校研究机构和智库力量,主动加强对决策咨询类信息的收集,多出高质量研究成果,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2. 专刊稿件征集工作是一项长期的重要任务。为畅通信息报送渠道,使稿件报送工作制度化、经常化,各高校须实行信息报

送联系人制度,由社科(科研)管理部门主要负责人任信息报送工作联系人,安排专人负责专刊稿件的征集、审核和报送工作。

3. 对我司指定报送的选题或专项约稿,要组织力量加强内容审核,尽快形成成果上报。专刊将根据各单位稿件报送情况建立一批高校咨政信息直报点;遴选组建一支高校咨政服务核心专家团队;并根据稿件采纳和批示情况给予一定的精神和物质奖励。

联系人:赵峰,马建通

联系电话:010-66096895,66096627

电子邮件:cgcc@moe.edu.cn

寄送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成果处;邮编:100816。

附件:《教育部简报(大学智库专刊)》选题方向



抄送:有关高校社(科研)处

《教育部简报(大学智库专刊)》选题方向

围绕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目标,结合高校优势和特色,提出具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的决策咨询建议。选题方向如下。

1. 经济建设。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完善、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等重大问题,重点推进经济结构调整与转型、创新驱动发展和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城乡一体化发展、财税体制改革、金融创新与安全、粮食与食品安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等重点领域研究。

2. 政治建设。围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依法治国等重大问题,重点推进发展人民民主、行政体制改革、公共治理创新、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完善、司法体制改革、民族与宗教问题等重点领域研究。

3. 文化建设。围绕提升国家软实力、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等重大问题,重点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文化产业发展、中国文化“走出去”等重点领域研究。

4. 社会建设。围绕民生保障与改善、社会体制改革等重大问题,重点推进教育现代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人口发展战略、收入

分配改革、社会保障体系、创新社会治理体制等重点领域研究。

5. 生态文明建设。围绕国家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中的重大问题,重点推进国土开发、节能减排、发展低碳经济、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研究。

6. 党的建设。围绕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等重大问题,重点推进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等重点领域研究。

7. 外交与国际问题。围绕维护国家主权与安全、促进世界和平发展等重大问题,重点推进构建新型大国关系、周边环境与周边外交、新兴国家崛起、海洋战略与海洋强国政策、反恐维和、全球治理、公共外交等重点领域研究。

8. “一国两制”实践与推进祖国统一。围绕“一国两制”的理论与实践、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中的重大问题,重点推进完善与基本法实施相关的制度和机制、深化内地与港澳经贸关系、推进两岸交流合作等重点领域研究。